

東莞市農業誌

廣東省東莞市農業誌編寫組



东莞图书馆



00013050844392

东莞市农业志



东莞文献专藏

广东省东莞市农业志编写组

序 言

修志是我国的优良传统。1986年初，遵照市政府的指示，开始农业志的编写工作。

建国以来，我市农业生产，尽管受到“左”倾错误的干扰，起伏较大，但与建国前相比，有很大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业进行了体制改革，生产关系更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农业商品化生产逐步提高，并朝着创汇型农业格局发展。

编写农业志，为的是认识和掌握农业内部的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更好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在编写中，坚持存真求实的原则，建国前农业，典籍记载的不多，但能广征博采，尽录精华；对新中国成立38年来的农业虽时近迹真，而是非得失，成功失误，力求直述，以保留真实历史，承前启后，继往开来。

东莞编写农业志还是第一次。在市地方志编纂办公室的指导和帮助下，成立专门机构，请老同志当顾问，实行领导、专人、群众三结合，从拟订篇目、收集资料、撰写初稿、评议审定，都依靠群众和专业技术人员，特别是依靠先辈出谋献策，提供资料，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反复审议，数易其稿。历时两载编成。在编写中，还得到华南农业大学、广东省编志办公室、省档案馆、中山图书馆、南方日报社、省农业厅以及市档案馆等有关单位和华南农业大学杨宝霖副教授、东莞市方志学会副会长苏培基等人士的大力支持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和编写水平的局限，资料不全、体例失当、文字粗糙和错误之处定所难免，恳请批评指正。

李永强

一九八九年二月

凡 例

一、《东莞市农业志》是以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编修的新型专业志。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实事求是，详今略古，立足当代，力求具有时代性、科学性、资料性。

二、本志上限尽量追溯历史，下限至1987年止。

三、本志体例采用章节体。共9章，约18万字。

四、本志编纂方法，是以类系事，横排竖写为主，个别章节采用纵述的办法，力求做到纵不断线，横不缺项，有时代特点、地方特点、专业特点。

五、本志采用序、述、记、志、图、表、录等综合性体裁，以志为主。图、照一般排在志书之前，表列文中。

六、历史纪年、地理名称、历代政权和官职等称谓，一律按当时称呼。文中“建国前”、“建国后”是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界限。数字一般采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度量衡除注明外一律采用市制。

七、本志为语体文，叙述体，力求文字通顺、朴实、简洁。

八、本志是根据我市农业分管职能范围编纂。

九、本志资料来源，大部分录自本单位科技档案和市、省档案馆以及有关部门的档案资料。主要国民经济数字来自市统计局。还有少数采自口碑资料，所以一般不注明出处。

(77)	第五卷
(82)	第六卷
(83)	一
(89)	二
(89)	三
(10)	三卷
序言	第六卷
凡例	第三卷
农业大事记	(1)
概述	(19)
第一章 农业自然资源	(23)
第一节 土地资源	(23)
一、土地	(23)
二、耕地	(23)
三、土壤	(25)
第二节 农业气候	(29)
第三节 水资源	(33)
第二章 农业生产条件	(36)
第一节 耕地的利用改造	(36)
第二节 水利	(41)
第三节 农机具	(43)
一、耕作机具	(43)
二、排灌机具	(44)
三、收割、脱粒机具	(45)
四、农产品加工机具	(46)
五、农用运输工具	(46)
六、植物保护机具	(47)
第四节 主要农作物品种	(47)
一、水稻	(47)
二、花生	(49)
三、品种普查	(49)
四、地方特殊品种	(55)

目 录

第五节	肥料推广使用	(55)
第六节	植物保护和农药施用	(58)
一、	主要农作物病虫害	(58)
二、	鼠害	(62)
三、	农药施用	(63)
第七节	劳动力	(64)
第八节	农业投资	(66)
第三章	农业生产体制	(67)
第一节	私有制农业	(67)
第二节	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	(68)
一、	互助组	(68)
二、	初级社	(69)
三、	高级社	(70)
四、	人民公社	(72)
五、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75)
第四章	耕作制度和技术改革	(78)
第一节	传统的耕作制度	(78)
第二节	耕作制度改良和技术改革	(79)
一、	单造改双造	(80)
二、	挣稿改翻耕	(81)
三、	良种引进和推广	(82)
四、	播插期的改变	(84)
五、	疏植改合理密植	(86)
六、	绿肥的推广利用	(88)
七、	间种、套种、轮作	(91)
(一)	间种	(91)
(二)	套种	(92)
(三)	轮作	(93)
八、	两熟改三熟(多熟)	(94)
九、	磷钾肥的施用	(98)
十、	化学除草	(100)

十一、综合防治病虫害	(102)
第五章 调整种植业结构	(106)
第一节 调整前	(106)
第二节 调整后	(107)
第六章 农作物与产量	(111)
第一节 粮食作物	(111)
一、水稻	(111)
二、杂粮	(113)
(一) 薯类	(113)
蕃薯、马铃薯、木薯	
(二) 小麦	(114)
(三) 粟类	(115)
玉米、高粱、小米	
(四) 豆类	(115)
大豆、荷雪豆、蚕豆、红(绿)豆	
第二节 经济作物	(118)
一、油料	(118)
(一) 花生	(118)
(二) 油菜	(120)
(三) 芝麻	(121)
二、甘蔗	(121)
(一) 糖蔗	(121)
(二) 果蔗	(125)
三、黄(红)麻	(127)
四、水草	(129)
五、茶叶	(135)
六、烟叶	(136)
七、桑蚕和木薯蚕	(137)
(一) 桑蚕	(137)
(二) 木薯蚕	(139)
八、蔬菜	(139)

《 301 》	書史商尚國合卷	一
《 301 》	九、棉花	(144)
《 301 》	第七章 经营管理及收益分配	(146)
《 301 》	第一节 经营管理	(146)
《 301 》	一、计划管理	(146)
《 301 》	二、劳动管理	(148)
《 301 》	三、财务管理	(150)
《 301 》	第二节 收益分配	(154)
《 301 》	一、现金分配	(154)
《 301 》	二、粮食分配	(155)
《 301 》	三、实物分配	(156)
《 301 》	第八章 农业机构与农科工作	(159)
《 301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59)
《 301 》	第二节 下属机构	(163)
《 301 》	一、东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163)
《 301 》	二、东莞市农业技术学校	(166)
《 301 》	三、东莞市良种示范繁殖场	(168)
《 301 》	四、东莞市种子分公司	(169)
《 301 》	五、东莞市生物防治推广站	(170)
《 301 》	六、东莞市病虫测报站	(171)
《 301 》	第三节 农科工作	(171)
《 301 》	第九章 先进单位和英模人物	(177)
《 301 》	编纂人员名单	燕果 (二)
《 301 》	梨 (三) 黄	三
《 301 》	草木	四
《 301 》	伊茶	五
《 301 》	伊馱	六
《 301 》	蚕薯木味蚕桑	七
《 301 》	蚕桑 (一)	
《 301 》	蚕薯木 (二)	
《 301 》	菜蔬	八

农业大事记

1915年 农历六月初一至初四日，东、西、北三江水同时盛涨，全县堤围均被冲崩或漫顶，受灾面积295217亩，受灾人口135800人，损失稻谷116万担。

1918年6月 东江大水，21日，石龙北站洪峰水位5.28米，4米以上的水位持续48天，全县堤围漫顶，受灾面积22万亩，受灾人口13.2万人，损失稻谷28.5万担。

1923年9月 东江大水，9月1日，石龙北站洪峰水位5.30米，4米以上水位持续21天，全县堤围漫顶、崩缺，受灾面积30.28万亩，受灾人口13.2万人，损失稻谷118.3万担。

1931年 中山大学农学院农艺教授丁颖在东莞虎门设立沙田稻作试验分场，育成并推广“东莞白18号”。
△冬，中山大学土壤调查所邓植仪（东莞桥头人）等在东莞县进行土壤调查，写出《东莞县土壤调查报告书》。

1932年8月 农历七月二十七日晨8时许，山洪暴发，水自南门入，城门被淹，南街水深过丈，洪水直冲北门，历时一昼夜，民房纷纷倒塌，家私杂物，随水漂流。后来打捞得老、弱、妇、孺尸体数十具，陈列于城内资福寺和城外高第街让其家人认领，并由东莞四大善堂施放饥粥及在东门外建“平民新村”给失所者栖身。

1933年3月 成立农林推广处。进行推广水稻良种“东莞白”等，设立稻种、果树、鸡种繁殖场。

1935年6月 在槎滘建立东莞第一间大型机械化糖厂——东莞糖厂。

1937年 开始引进爪哇2878、2883、2725、2714等品种，对提高蔗糖产量起到重要的作用。

- 1943年春 天大旱，加上日寇陷境，侨汇断绝，米价飞涨，饿死1.1万多人，向外逃荒4.6万余人。
- 1945年 民国三十四年八月，水乡发生稻苞虫，虫身绿色，头部如蚱蜢，卷伏于稻叶中，脱蛹后称为“弄蝶”，大害禾稼不减蝗。
- 1946年3月 成立东莞县农业推广所，有工作人员13人。办公地点在莞城西城楼。附设农林场及苗圃场各一个，苗圃场设于莞城外西河梓，农林场设于附城黄旗。农业推广所主任：1946年尹中兴、1947年邓国光、1949年王绍坚。
- 1947年6月7日 东江水灾，石龙北站洪峰水位4.98米，全县淹死112人，伤723人，倒塌房屋5000多间，受灾农田30.4万亩。
- 1948年6月 东江水灾，东莞福隆围6月17日崩溃，附近96乡禾田被淹，溺死四五百人，田坑村溺死40余人，园洲乡缺堤，塌屋数十，淹没禾田400顷，全县灾民30万以上。
- 1949年10月17日 东莞全县解放。县人民政府成立。县政府设建设科，科长黄伯灵，负责农业、水利、水产、交通、电信、工矿等项县政工作。
- 1950年 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东莞县于1951年5月开始土地改革。县成立土地改革委员会，农村开展“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八字运动。
- △6月，洪涝成灾，受浸面积159515亩，莞城、石龙两镇均被淹，损失稻谷175995担。
- 1952年 由华侨投资公司兴建东莞粉厂（以木薯为原料），年产能力4500吨。所产红牌生粉驰名国内外。
- 1953年初 成立东莞县农业试验示范场，场址在万江区胜利乡，场长王祥。1960年改称东莞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 △2月，中共中央发布“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是年春，东莞出现了一批互助组。其中有大山乡谢锦谦农业互助组、南栅乡谭祥农业互助组、桥头乡陈信农业互助组等。
- △6月，东江发生水灾，6日石龙北站水位5.6米，淹没田地209600亩，损失稻谷334417担，倒塌房屋3704

间,受灾乡村111个,受灾人口123936人,死亡12004378人。

1954年春 中央发布“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东莞成立第一批3个农业生产合作社(试点)——竹山社、横岭社、穗隆围社。

△东莞成立第一个农业技术推广站,配有技术干部20人,站长钟其强,

△7月,发生三化螟虫为害,受灾严重的有一、三、五、六、八、九、十五等区共33个乡,早稻损失三成以上。9月下旬,晚造浮尘子、稻飞虱发生严重,全县9个区121268亩稻田受害。

1955年 广东省召开农业劳动模范和先进单位代表会议,东莞获奖的有:蔡白乡一社、竹山社、袁林达互助组。

△5月,去冬今春奇旱(1954年12月7日至1955年5月6日),5个月总雨量67.2毫米,东江(石龙北站)流量减至93立方米/秒,咸潮上涌至莞城、中堂一带,受旱面积15.2万亩,受咸面积18.9万亩,损失稻谷22.4万担。至5月22日降大雨,旱情缓和。

△12月,成立东莞县农业科。赵炳华为农业科代科长。

1956年 万江乡水蛇涌第一农业社,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1955年度“爱国丰产奖”。社主任袁林达被授予“全国农业劳动模范”称号。

△春,全县共建成农业合作社1086个(其中高级社425个),入社农户占总户数95.1%,全县基本实现合作化。

△3月,广东省召开农业劳动模范代表会议,东莞获奖的有:大山乡竹山农业社、共联乡水蛇涌农业社、先建乡苏坑农业社、桥头乡第二农业社、金泰乡牌楼基第一农业社,袁林达获个人劳动模范称号。

△4月,春旱。东江(石龙北站)流量曾出现110立方米/秒,全县受咸面积14万亩,泗盛水位站咸度出现千分之六。到4月18日止,全县89万亩早稻只插下40多万亩,

3.1.1.1 有10万亩车水插秧外，还有34万亩无法插下。

△ 秋旱，到10月1日止，全县受旱稻田达375400亩，占晚造总面积31%。

△ 6月，虎门、厚街、桥头、企石等区发生蝗虫，早稻收割后，蝗虫转移到甘蔗、水草上为害。面积达7000多亩。

△ 秋，农业合作社的高级化运动，全县合并为662个高级农业社，入社农户占99%。全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结束。

1957年1月19日 广东省黄麻良种示范繁殖场成立，地址设在万江新和，场长：吴剑飞。1972年改称：东莞县良种示范繁殖场。

△ 1月22~25日，东莞县1956年度农业劳动模范会议召开。会议评选出先进区、模范乡及各种农业生产劳动模范单位121个，个人模范7名，区乡干部优秀工作者99名。

△ 2月11~12日霜冻，最低气温为-0.5°C，结冰。香蕉损失严重，总产比1956年减346998担。早春低温阴雨，持续16天，总天数32天。造成早稻烂秧损失30%，重的达50~60%。

△ 2月16~22日，广东省农业生产积极分子会议召开。东莞南城坊、中坑两农业社获农业集体特等奖；牌楼基、白果洞农业社获农业集体一等奖；蔡白乡、增埗乡、石碣乡获千斤乡奖。袁林达获农业个人特等奖。

△ 6月8日，从五月下旬以来降雨量共达970毫米，石龙北站水位5.75米，全县围田地区积水成灾，受浸稻田29万亩，其中全部失收149834亩，另浸死浸坏的经济作物有50408亩。

△ 8月，在厚街区建立东莞第一个拖拉机站——“八一”拖拉机站。

△ 9月22日，19号台风在珠江口登陆袭击东莞，降雨量为258.9毫米，加上海潮顶托，东江水位急剧上涨，至27日上午，石龙北站水位5.30米，全县被洪水冲崩和漫顶小堤围64条，受浸稻田面积256126亩，损失稻谷

47万担,淹没鱼塘181口,共2148亩,倒塌房屋625间(台风洪水两项合计数)。台风打坏经济作物136880亩。

△ 12月14日,东莞县农林局成立。袁善为局长。

△ 12月26日,县人民委员会发出撤区并乡通知,决定撤销原14个区,将原214个乡、10个乡级镇合并为37个大乡。

1958年2月 全面开展田土普查工作。

△ 2月22日,由中央农业部副部长顾大川率领的南方12省农业参观团129人,到大朗大井头参观积肥改土改造低产田经验。

△ 3月,县1957年度农业劳动模范大会召开。评出116个单位和个人模范。

△ 8月19日,全省灭鼠土药经验交流现场会议在漳澎乡召开。

△ 9月1日,县土壤鉴定委员会成立。由副县长张如当主任,农林局局长袁善为副主任。下设工作组,由中山大学、华南农学院、省土地利用局、惠阳地区农校等单位成员组成,直接领导全县开展土壤鉴定和改良土壤工作。

△ 9月14日,东莞第一个人民公社在园洲乡出现,并经县委批准命名为“五一人民公社”。

△ 9月,创办东莞县农业技术学校。校址在万江胜利乡,袁善兼任校长。

△ 8月,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10月1日,全县从原来的大乡建成附城、寮步、石龙、大朗、常平、企石、樟木头、塘厦、虎门、厚街、麻涌、中堂、道滘等13个人民公社。

△ 11月12日,来自河北、四川、内蒙、新疆、山西、吉林、云南、黑龙江、广西等省的全国水稻会议代表一行90多人,前来参观附城公社牌楼基、中堂公社槎滘、常平公社袁山贝、东冲和道滘公社蔡白等5个营的水稻和甘蔗生产。

△ 12月7日,由县农村工作部副部长马战生领队一行75

人，参加广东省农业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单位代表会议。大会授予先进单位称号的有：东莞县、卢屋社、温塘社。

△ 冬，兴建沙田联围，干堤全长32.76公里，堵河建闸10多处，受益4.8万亩，至1959年春建成，初步解决防咸引淡问题，实现单造改双造。

1959年 建立地方国营化肥厂，主要产品为过磷酸钙，大力推广使用磷肥，逐步改变了过去单施氮肥的习惯。

△ 3月1日，成立东莞县农林水电部，丁卓光任部长，张如、袁善、周淦坤任副部长。

△ 6月11~15日连下暴雨，东江上游雨量特大，16日石龙北站水位6.69米，超过警戒水位2.69米。受灾公社18个，受灾面积47.53万亩，人口37.9万人，淹死7人，倒塌房屋3.8万间，损失稻谷73.3万担。

△ 10月，茶山公社增埗大队支部书记卢中柱以省农业先进单位代表参加北京国庆十周年观礼。

△ 12月，任命张伯胜为东莞县农业局局长。

1960年2月3~6日 县1959年度工农业生产先进单位和劳模代表大会召开。农业评出红旗公社8个，红旗大队5个，获单项奖的单位180个，个人劳模91人，先进工作者54人。

△ 2月15日，全国水稻插秧机和半机械化水田耕作农具现场会议在东莞召开。全国除青海、西藏、台湾省外共26个省（市）454人参加。

△ 3月，去冬今春五个月无雨，全县受旱20万亩，受咸22万亩。县委决定封江堵河，防咸蓄淡。成立堵河总指挥部，由县委第一书记林若任总指挥。

1962年 万江农科站站长黄祝英被全国妇联授予“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 早造，引进珍珠矮水稻良种，种植面积5分。1963年早造扩大到200多亩，晚造翻秋3000多亩。1964年早造开始全县大面积推广，成为六十至七十年代中期的主要当家品种，每年早造均超过50万亩。

△ 冬，开始在大朗公社蔡边大队试种专用绿肥苕子、紫云英 15 亩成功。1964 年全县掀起大种冬季绿肥高潮。

1963 年 1 月 东莞县木薯蚕种场成立，冯秉湛任场长。

△ 1 月 14—17 日霜冻，15 日结冰，气温 16 日降至 1°C。全县香蕉减产 38234 担。

△ 2 月，全县首次在万江公社石美大队示范推广早稻尼龙薄膜防寒育秧技术。30 多亩平均亩增稻谷 70 多斤。

△ 5 月，春大旱，从 1962 年 9 月 3 日起，到 1963 年“立夏”后整整 250 天无大雨，从 1962 年 11 月至 1963 年 5 月，半年降雨量仅有 146.83 毫米，全县塘库干涸，山溪断流，水井无水，咸水至中堂斗朗一带，经过动员 11 万多人，抗旱达 3 个月之久，仍有受旱稻田 21.1 万亩，其中晒坏、咸坏的有 13 万亩，损失稻谷 90 万担；经济作物被晒死、晒坏的达 13.5 万亩。

△ 冬，成立县农田基本建设指挥部。县农办副主任兼农业局长袁善任指挥，农业局副局长方旭、水电局副局长王乃淦任副指挥，办公室设在农业局。

1964 年 东莞开始全面学习和推广潮汕的水稻高产栽培技术，当年聘请潮汕老农 106 人到全县各类型地区搞样板田，传授技术经验，对提高我县水稻产量起到积极的作用。

△ 成立县挖沟改土办公室。办公地点在县农业局。

△ 黄麻土专家袁林达被省农科院聘请为特约研究员。1964—1967 年被选送去越南当黄麻专家，至 1967 年 3 月因病逝世。

△ 是年东莞连续五次受强台风袭击，为建国以来一年之中遭受台风灾害最多的一年。这五次强台风给我县农业生产造成严重损失。其中损失比较大的 5 月 28 日第 2 号台风，全县海堤被淹没，浸坏水稻 111399 亩，损坏经济作物 47621 亩，吹折香蕉 261702 株，倒塌房屋 1218 间（包括住人草寮），死亡群众 3 人，有 18963 人需要安置，海军战士为抢救群众脱险，在基宁河仔堤段牺牲 5 人。在新湾立有碑记。

英云第 10 月 13 日，第 23 号台风，正值水稻成熟期，损失稻谷 46.8 万担，损坏经济作物 40994 亩。倒塌房屋 386 间（包括住人草寮），死亡 4 人，重伤 1 人。

△ 2 月 1 日，广东省农业先进单位、先进生产者、先进工作者代表会议召开。东莞获得大会授予先进单位的有：茶山公社、万江公社、万江公社农科站、万江石美大队等 11 个单位。先进生产者和先进工作者有袁林达等 8 人。

△ 2 月，朱德委员长在广东省省长陈郁陪同下到茶山公社增步大队视察农业生产。

△ 8 月，东莞作为全国和广东省的县级农业区划试点，由省农业区划委员会和县委组织省、地、县三级有关科技人员 72 人，开展农业区划试点工作。经过 8 个月的调查研究，编写了两项综合区划报告、六项单项区划报告、五项专题报告和四十多幅地图，为东莞农业生产提供参考。

1965 年 病虫害发生总面积达 36 万亩。其中第二代三化螟 10 万亩，刺枝虫 11.42 万亩，白叶枯病 9 月底暴发面积达 9.2 万亩，9 月中旬同时发生卷叶螟、浮尘子、稻飞虱、稻包虫等共 6 万多亩。

△ 试种夏季绿肥稻底田菁 2400 亩成功。以后逐年扩大，1974 年达到 294447 亩。

△ 6 月 15 日，广东省贫下中农代表和农业先进单位代表会议召开。东莞获大会授予农业先进单位的有：长安公社、万江公社、茶山公社、大朗公社等 22 个单位。

△ 7 月，望牛墩公社望联大队早造珍珠矮大面积亩产超千斤。省、地两级农业部门派人前来实割验收。

1966 年 全县病虫害发生面积早造 346230 亩，晚造 335050 亩，螟害率早造 0.57%，晚造 0.29%。晚造刺枝虫暴发，虫口密度每亩 10 万头以上。

△ 2 月，以越南海阳省副省长范日丙为团长的越南农业考察团一行五人来东莞考察农业生产。驻在茶山公社增步大队，时间半年。

- △ 6月，东莞县氮肥厂建成投产。
- △ 秋旱。从8月2日开始，持续3个月，是建国以来秋旱最严重的一年。全县受旱的有22个公社，面积达33万亩，其中水稻18万亩，旱地作物15万亩。
- 1967年 全县第一代三化螟虫发生面积达41万亩，第二代51万亩，早稻螟害率9%，损失稻谷44万担。10月中旬粘虫为害面积达20万亩。晚造螟害率为0.68%。
- 1968年5—7月 在省农科院学习的越南学生20人，分两批到万江水蛇涌、厚街溪头实习。每批时间一个月。
- △ 8月，县直属机关90%以上干部集中第二招待所“清理阶级队伍”。10月14日，农业局除留下6人处理日常工作外，其余全部转到“五·七”干校“接受再教育”。
- 1969年2月 农林水战线各局合并为“农业服务工作站”，成立领导小组，李新彬任组长。
- △ 10月，“农业服务工作站”改为“农林水战线革命委员会”。王贺畴为第一副主任，罗庆、王彬为副主任。
- 1970年5—7月 全县开展“两退一插”运动。原农业局干部被“动员”退职插队的16人，其中技术干部14人。
- △ 11月，广东省第三次农业科学实验交流大会在东莞召开。
- 1971年7月21日 第14号强台风袭击东莞，风力9—10级，阵风11级。损坏经济作物19万亩，折断香蕉20万株，死1人，伤16人。
- △ 8月16日深夜至17日早晨，第18号台风在东莞太平镇登陆，风力11—12级以上，洒盛站水位1.99米，冲毁海堤170公里，淹田14万亩，倒塌房屋9064间（包括住人草寮），死11人，伤150人。损坏经济作物168453亩，折断香蕉108.6万株。
- 1972年3月 恢复县农业局，袁善任局长。
- △ 3月，全国农林科技会议在北京召开。副县长欧灿参加会议。大会印发了东莞《我们是怎样开展农业科学实验群众运动的》作交流材料。